

##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函

地址：220337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31  
號5樓

聯絡人：洪瑜涵

聯絡電話：02-89643000#3053

傳真：02-29634033

電子信箱：irb-ec@jct.org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醫評字第11501000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XC19330993115010000200-65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託本會製作「參與研究也維護自己的權益」

懶人包乙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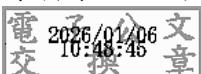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為提升各大專院校師生、研究人員及行政人員對研究倫理議題之認識，教育部委託本會製作旨揭懶人包，供各校推廣使用。

二、檢附懶人包電子檔（下載連結：<https://pse.is/7fqg8h>），敬請貴校協助轉知校內相關研究倫理單位知悉，並於公告欄或網站佈達，以利宣導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長榮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玄奘



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中信金學校財團法人中信科技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、華梵學校財團法人華梵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大學

副本：教育部  2026/01/06 10:48:45

# 參與研究 也維護自己的權益

知情同意，讓推動改變更有力量



研究參與者不只是數據的提供者，  
更是推動社會與科學進步的關鍵！



教育部



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

# 什麼是人體研究？

人體研究係指從事取得、調查、分析、運用人體檢體或個人之生物行為、生理、心理、遺傳、醫學等有關資訊之研究

(來源：人體研究法第4條)



如：抽血、病歷資料研究、非介入性觀察研究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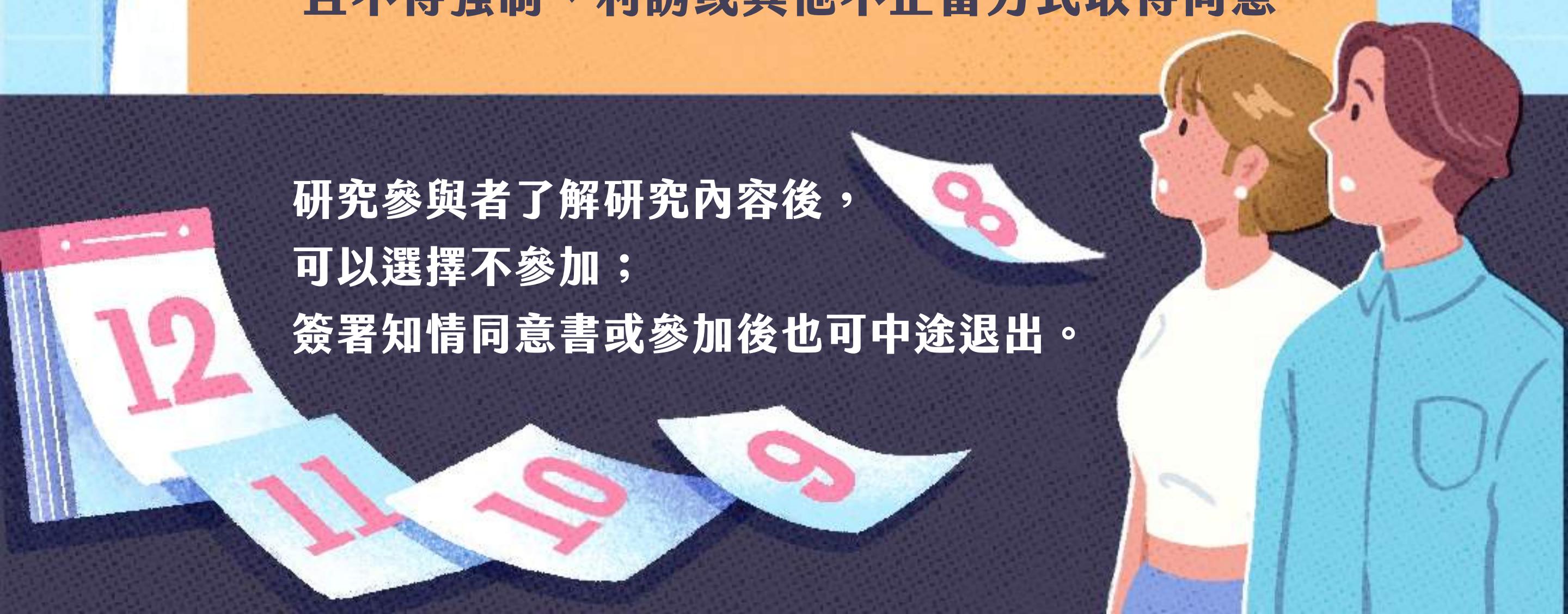
**參與研究前，你有知情同意的權利！**

**研究主持人需要清楚說明：**



研究主持人有透過文件充分告知研究參與者的義務，且不得強制、利誘或其他不正當方式取得同意

研究參與者了解研究內容後，可以選擇不參加；簽署知情同意書或參加後也可中途退出。



# 這些人的參與， 需要更高標準的保護！

這些族群在研究中常處於相對弱勢地位；  
"取得"他們知情同意過程，需要更審慎處理、  
以確保參與研究是出於自由意願。



研究主持人應覺察自身在研究中的角色與權力位置，  
及可能對研究參與者產生的潛在壓力和影響。

若兩者在權力上有從屬關係，  
則在溝通過程中更需細心留意研究參與者狀態。

# 研究過程一定有風險， 問清楚才安心！

在你簽屬知情同意書之前，需要充分了解：



這個研究可能會有什麼  
身體或心理上的不適？



有不舒服的時候，  
我可以找誰？



我的資料會如何  
被保存與保護？



中途退出的話，  
會有什麼後果？

請放心詢問你的研究主持人，  
你的安全和知情、是推動研究最重要的部分之一。

# 即使簽署知情同意書， 你也可以隨時退出

在研究進行中，你可以：



隨時退出，不需理由、  
也不會對你有任何不利的影響



若研究內容有變更，研究主持人  
必須再說明、再次取得同意



若有不適狀況請主動表達、  
必要時可尋求第三方協助



在任何時候，你都對自己的身體  
有充分的自主權！



教育部



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